

## 淡江大學「有蓮獎學金」審查規則

- 109.11.11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09學年度第1次會議通過  
109.11.17 處秘法字第 1090000052 號函公布  
110.05.10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09學年度第3次會議修正通過  
110.05.26 處秘法字第 1100000011 號函公布  
110.09.17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0學年度第1次會議修正通過  
110.10.15 處秘法字第 1100000039 號函公布  
111.06.07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0學年度第4次會議修正通過  
111.06.17 處秘法字第 1110000017 號函公布  
111.08.30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1學年度第1次會議修正通過  
111.11.08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1學年度第2次會議修正通過  
111.12.26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1學年度第3次會議修正通過  
112.01.12 處秘法字第 1120000001 號函公布  
112.08.29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2學年度第1次會議修正通過  
112.09.19 處秘法字第 1120000041 號函公布  
112.11.21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2學年度第2次會議修正通過  
112.11.28 處秘法字第 1120000050 號函公布  
112.12.21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2學年度第4次會議修正通過  
113.01.12 處秘法字第 1130000003 號函公布  
113.12.30 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113學年度第2次會議修正通過  
114.01.21 處秘法字第 1140000006 號函公布

- 一、依據：淡江大學有蓮獎學金管理要點。  
二、「有蓮獎學金」審查事宜悉依本規則辦理。  
三、審查條件優先順序

(一)一般生

大學部：

- 1.經由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管道入學：學測4科53級分以上為原則，擇優錄取。
- 2.經由大學分發入學管道入學：成績優異且應以本校為私校第一志願為原則，擇優錄取。分發入學至少應占三分之二名額。
- 3.經由特殊選才、身心障礙甄試、運動績優甄試、四技二專甄選管道入學：擇優錄取。
- 4.經由進修學士班申請及考試管道入學：擇優錄取。

碩士班：大學成績須為全班前25%為原則，擇優錄取；碩士在職專班：擇優錄取。

博士班：各院自訂，擇優錄取。

(二)境外生

由境外學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擇優錄取。

四、名額分配

(一)一般生

| 學院      | 大學部 | 碩、博士班 |
|---------|-----|-------|
| 文       | 4   | 0     |
| 理       | 4   | 0     |
| 工/AI 創智 | 8   | 5     |
| 商管      | 12  | 4     |
| 外語      | 4   | 0     |

|                 |    |    |
|-----------------|----|----|
| 國際              | 4  | 1  |
| 教育              | 3  | 0  |
| 精準健康            | -  | 1  |
| 合計              | 39 | 11 |
| 備註：碩、博士班名額得互相流用 |    |    |

(二)境外生

大學部、碩士班及博士班獎學金金額、名額及推薦條件依淡江大學有蓮獎學金管理要點辦理。

五、審查委員會開會日程

- (一)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會議開會日程分別於碩、博士班甄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放榜後一週內(繁星推薦於3天內)召開會議，院級審查委員會會議配合分別提前召開，並將審查結果送達生活輔導組彙整，以利校級審查委員會之召開。
- (二)校級審查委員會4次會議核定之得獎名單交由每學年第1學期召開之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全額獎學金1次頒發。

六、取消資格及追繳處理方式

- (一)獲獎學生必須先簽署切結書，始得撥款。簽署完成之切結書由生活輔導組保管。
- (二)取消資格之處理：  
所留名額依備取名單順序遞補。
- (三)追繳之處理：  
生活輔導組獎學金承辦人於處理休、退學申請表時，應查核該生是否曾獲有蓮獎學金，若曾獲獎，應於申請表「就學獎補助」欄註記，同時製作收入粘存單並請該生至出納組繳回已領之全額獎學金，學生於取得繳款聯單後，再至財務處等單位辦理後續事宜。
- (四)一般生獎學金追繳通知相關事項責成各系所負責；另境外生由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並由各系所協助。

七、本規則未盡事宜悉依「有蓮獎學金」校級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